

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披露后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交易方案尚需取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公司尚需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正式方案并于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还需报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及其他可能涉及的批准、核准或备案等。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核准或备案，以及最终取得该等批准、核准或备案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于2019年11月11日披露的《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中，已对本次交易涉及的有关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进行了详细说明，敬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相关内容，并注意投资风险。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交易方案或对本次交易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本次重组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中。

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成都建工路桥建设有限公司100%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中化岩土；股票代码：002542.SZ）和可转换公司债券（证券简称：岩土转债；证券代码：128037.SZ）自2019年10月28日开市起停牌。停牌期间，公司根据本次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分别于2019年10月28日、2019年11月4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9-87）、《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90）。

2019年11月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资产重组预案及其他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11月11日发布的《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等公告文件。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中化岩土；股票代码：002542.SZ）和可转换公司债券（证券简称：岩土转债；证券代码：128037.SZ）于2019年11月11日（星期一）开市起复牌。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规定，首次披露重组方案后，应当每30日公告一次本次重组的最新进展情况，直

到发出召开股东大会通知。公司分别于2019年12月11日、2020年1月10日、2020年2月8日、2020年3月9日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披露后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97、2020-3、2020-12、2020-19）。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重组的各项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所涉及的审计、评估等各项工作尚未完成；待各项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组的相关事项并签署相关协议。

本次资产重组事项尚需取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尚需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正式方案并于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还需报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及其他可能涉及的批准、核准或备案等。本次资产重组能否获得上述批准、核准或备案，以及最终取得该等批准、核准或备案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7日